

# 沁水县应急管理局文件

沁应急发〔2024〕48号

## 沁水县应急管理局 关于转发《晋城市应急管理局关于在全市冶金 工贸和非煤矿山行业开展反“三违” 专项治理行动的通知》的通知

各冶金工贸企业：

现将《晋城市应急管理局关于在全市冶金工贸行业和非煤矿山行业开展反“三违”专项治理行动的通知》（晋市应急工贸发〔2024〕110号）转发给你们。各企业主要负责人要立即按照文件要求，结合实际制定本单位反“三违”专项整治行动方案，明确具体整治内容、措施要求、责任人员，开会安排部署并认真开展专项整治行动。

- 1 -

附件：《晋城市应急管理局关于在全市冶金工贸行业和非煤  
矿山行业开展反“三违”专项治理行动的通知》



# 晋城市应急管理局文件

晋市应急工贸发[2024]110号

## 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关于在全市冶金工贸和非煤矿山行业开展 反“三违”专项治理行动的通知

各县(市、区)应急管理局,开发区经济发展与安全监管部,各有关企业:

为深刻汲取近期生产安全事故教训,进一步压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,切实加强生产现场管理,减少和杜绝“三违”行为的发生,提高企业安全管理水平,有效预防和遏制各类事故发生。市局决定,从即日起至12月底,在全市冶金工贸和非煤矿山行业开展反“三违”专项治理行动,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### 一、总体目标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,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批示精神,牢固树立“人民至上、生命至上”的理念,认真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、省委、省政府、市委、市政府关于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一系列决策部署,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,坚持问题导向,通过反“三违”专项行动,进一步督促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,健全完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,严肃整治违章指挥、违章作业、违反劳动纪律行为,有效预防和遏制各类生产安全事故发生,确保全市冶金工贸和非煤矿山行业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。

## 二、工作内容

(一)开展企业全员自查自纠。企业主要负责人、安全负责人、技术负责人等领导至企业所有从业人员,从思想上全面自查自身在安全生产工作中存在的“三违”行为,以企业、科室、区队、班组为单位,全面深入查找,形成反“三违”书面自查材料。查各种安全生产规章制度的建立、健全、落实与执行情况,重点查“三违”相关制度和“三违”台账档案的建立情况。

(二)开展事故案例警示教育。企业要召开全体职工大会采取观看警示教育片、事故图片展等形式,对从业人员进行事故警示教育,做到警钟长鸣,事故案例铭记于心,让员工从事故中反思自己,举一反三,真正吸取教训,触动心灵,真正从思想上高度重视安全生产、岗位上严格规范操作,自觉主动反“三违”,做到“不伤害自己,不伤害他人,不被他人伤害,保护他人不受伤害”,真正



实现“本身无违章”和“身边无事故”。

(三)开展反“三违”专题全员培训。各企业要组织专题教育培训,以企业、科室、区队、班组为单位,对所有员工分岗位、全覆盖,全面学习、全面培训遵章守纪的必要性、重要性和违章违纪的危害性,全面营造浓厚的反“三违”宣传氛围,形成视“三违”如过街老鼠,人人喊打的局面。

(四)开展反“三违”考核奖惩兑现。按隐患排查闭环管理要求,查是否对“三违”行为的处罚、考核、责任落实等制度落实到位,是否采取“三违”人员帮教、逐级谈话、停工学习、考试合格上岗等培训教育措施。企业要建立完善反“三违”奖惩制度和奖罚台账,严格考核奖惩。

### 三、工作步骤

从即日起至12月底,专项行动按照“动员部署、纠正查处、巩固成果”三个步骤进行。

**第一阶段:动员部署阶段(即日起至6月10日)。**

各企业主要负责人要安排部署,结合实际,认真制定本企业反“三违”专项整治行动方案,明确具体内容和措施要求,迅速安排部署,立即开展专项整治行动。组织全体职工召开反“三违”动员大会,明确职责分工,提出工作要求,广泛宣传发动,营造良好氛围。

**第二阶段:纠正查处阶段(即日起至10月10日)。**

各企业要动员职工全面查找本企业存在的“三违”现象和行为;组织有关专业人员对“三违”现象和行为进行分类、汇总;员工

的安全意识、操作技能和企业的安全管理制度及责任落实等方面,认真分析“三违”问题的深层次原因,有针对性地采取整治措施,进一步健全完善规章制度、操作规程,加强教育培训,切实有效解决“三违”问题。

**第三阶段:巩固成果阶段(10月10日至12月31日)。**各企业对发现的“三违”问题,根据其具体性质和造成的后果程度等建立“三违”纠正、查处和教育机制,对屡纠屡犯和可能造成生产安全事故等严重“三违”行为,要按照违章原因不查清不放过、相关责任人未处理不放过、职工未受到教育不放过、未采取有效措施不放过的原则,严肃进行查处。

#### 四、工作要求

##### (一)提高政治站位,坚决采取“三违”行为零容忍。

各县(市、区)、各企业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,充分认识开展反“三违”专项整治行动的重要性和必要性,把反“三违”专项整治作为今年安全生产工作的一项重要内容,让企业从业人员清醒认识到“三违”的危害性。通过反“三违”专项行动,切实增强员工的遵章守规的安全意识,细化工作措施,创新工作方法,全面加强安全管理,不断提高企业安全生产水平。

各企业必须拿出壮士断腕的决心,坚决打击“三违”行为,对“三违”行为采取“零容忍”的态度,按照“四不放过”的原则,发现一起,严厉查处一起,力争达到处理一点、教育一片的效果,用铁的面孔、铁的手腕严厉打击“三违”行为,通过严打、严处对“三违”



行为形成强有力的威慑,营造“不敢违、不想违、不能违”的浓厚安全氛围。

## (二)强化现场安全管理,建立健全反“三违”长效机制。

各企业要通过本次专项行动将本企业一般“三违”、习惯性“三违”、严重“三违”等进行汇总编制成册,形成具有企业自身特色的反“三违”文化宣传手册下发每一位员工,全面排查习惯性违章作业及违章指挥行为,逐人员、逐岗位、逐项目进行排查,确保排查的全面性、准确性,并以班组为单位形成排查清单。各企业要切实摸清本单位存在的“三违”现象,认真分析“三违”现象存在的原因,形成常态化的反“三违”工作机制,重点对低标准、老毛病、坏习惯形成的习惯性违章行为进行重点掌控,并彻底根除,建立反“三违”长效机制,使反“三违”工作制度化、常态化。

各企业要进一步强化现场监督检查,企业主要负责人每周不少于1次深入现场,重点查处各车间、各部门违章指挥和员工习惯性“三违”行为;企业带班领导每天不少于2次的检查,重点检查本企业重点区域、单人岗位、夜班作业“三违”行为;车间厂长(主任)每班不少于2次检查,盯住班组长、特种作业人员等关键岗位和新工人等重点人群“三违”行为;班组长要紧盯整个生产过程日常工作。

## (三)严肃反“三违”奖惩,拧紧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。

各企业要建立完善反“三违”奖惩机制,设立“三违”亮相台,对“三违”行为曝光,对查出的“三违”人员从重处罚,并追究“三违”人

员的直接领导者的责任。要充分利用企业报刊、宣传栏、微信群等形式,广泛宣传开展反“三违”的重要意义和现实紧迫性,引导企业职工积极参与专项行动,鼓励员工对“三违”现象进行及时制止和举报,加大奖励力度,推进全员、全过程、全方位“抓三违”,以更严细的措施、更严格的考核、更严厉的追究,坚决杜绝“三违”。

市、县应急管理局将结合工作,采取常规执法、明察暗访、突击检查、随机抽查相结合的方式,加大安全监管执法力度,充分运用行政处罚、责令停产等法律赋予的权力,倒逼企业严格落实反“三违”制度,提升安全管理水平。对反“三违”专项整治检查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,要依法进行处理,并严肃追究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的责任,倒逼企业有关管理人员严格落实岗位安全生产责任制;对蓄意违法违规组织生产、拒不执行监管指令等严重违法违规行为,要责令停产整顿,经停产整顿仍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,要依法提请属地政府予以关闭。



(此件公开发布)

---

抄送:省应急管理厅、市政府办公室。

---

晋城市应急管理局办公室

2024年5月10日印发

---



沁水县应急管理局办公室

2024年5月18日印发